

宝丰县水利局

行政许可变更决定书

宝水许变决字〔2024〕第2号

宝丰县东城开源洗浴：

你（单位）于2024年4月19日提出的取水许可变更（名称变更）（原许可证编号：D410421G2021-0137）行政许可变更申请，本机关已于2024年4月19日受理。经审查，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申请材料齐全，符合取水许可变更条件，同意你单位提交的取水许可变更申请。本机关依据《河南省取水许可管理办法》第二十七条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四十九条的规定，现决定对你（单位）已取得的宝丰县东城开源洗浴取水许可作如下变更：

宝丰县东城开源洗浴法人名称变更为温爱粉，其他取水许可信息不变。

请于2024年4月19日前持本决定和原行政许可决定书及相关行政许可证件，到宝丰县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水利局窗口办理有关手续。

（宝丰县水利局印章）

2024年4月19日